

便簽 日期：115年3月30日
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研發處學術組擬辦：

- 一、本文公告於電子佈告欄、研發處電子報、學校及研發處首頁最新消息。另以電子郵件轉知全校教師。
- 二、欲申請者請於期限內提出申請。
- 三、陳閱後文存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行政組員 蕭月仙 0330 0936		
秘書 李玉玲 0330 1300 代		代為決行
教授兼研究發展長 宋振銘 0330 1300		教授兼研究發展長 宋振銘 0330 1300

裝

訂

線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
號

承辦人：方元良

電話：(02)7736-6725

電子信箱：ylfa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500303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 北 市 政 府 觀 光 傳 播 局 函 文 (附 件 一
A09000000E_1150030315_senddoc1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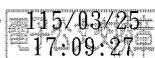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府觀光傳播局115年第2期國際會議、展覽及獎勵旅遊贊助申請案(如附件)，各校得視需求依限提出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府觀光傳播局115年3月19日北市觀發字第11530159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臺北市府觀光傳播局為鼓勵會展與旅遊業者爭取國際暨國內會議、展覽及獎勵旅遊於臺北市辦理，自115年4月1日至4月30日止受理115年度第2期贊助申請案。凡於115年7月至12月爭取成功或預計於臺北市舉辦之MICE活動皆可申請。相關作業規定及申請書表請至「台北服務通」網站下載（<https://service.taipei/>依機關分類）觀傳局）臺北市國際會議、展覽及獎勵旅遊贊助）。
- 三、如有問題請洽該局MICE一站式服務，電話：1999 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2104、2105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臺北市府觀光傳播局



國立中興大學



裝

訂

線



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中央
區3樓

承辦人：白宇皓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3371

傳真：0227205887

電子信箱：am438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觀發字第11530159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115年第2期國際會議、展覽及獎勵旅遊贊助申請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及公私立大學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會展與旅遊業者爭取國際暨國內會議、展覽及獎勵旅遊於臺北市辦理，本局自115年4月1日至4月30日止受理115年度第2期贊助申請，凡於115年7月至12月爭取成功或預計於臺北市舉辦之MICE活動皆可申請。
- 二、相關作業規定及申請書表請至「台北服務通」網站下載（<https://service.taipei/依機關分類>）觀傳局）臺北市國際會議、展覽及獎勵旅遊贊助）。如有問題請洽本局MICE一站式服務，電話：1999（外縣市02-27208889）轉2104、2105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中華國際會議展覽協會、中華民國展覽暨會議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經濟部推動會議展覽專案辦公室

